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宏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基机械”或“公司”）2017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山东证监局保荐机构持续督导监管指引（试行）》的要求，委派本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朱先军对隆基机械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时间和主要内容

2018 年 12 月 13 日下午，保荐代表人朱先军在隆基机械会议室对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主要培训内容为：

（一）2018 年最新监管政策导向方面：

- 1、2018 年资本市场主要新规颁布情况；
- 2、《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及登记结算业务办法（2018 年修订）》主要内容；
- 3、《关于修改〈关于改革完善并严格实施上市公司退市制度的若干意见〉的决定》、《上市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实施办法》主要内容；
- 4、《关于并购重组“小额快速”审核适用情形的相关问题与解答》、《证监会试点定向可转债并购支持上市公司发展》、《关于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同时募集配套资金的相关问题与解答（2018 年修订）》主要内容；
- 5、《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的决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主要内容；

6、《关于完善上市公司股票停复牌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就<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信息披露指引（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的通知》主要内容；

7、《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主要内容；

8、《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8号——商誉减值》主要内容。

（二）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方面：

- 1、上市公司并购重组新规；
- 2、2018年以来的并购重组趋势；
- 3、并购重组审核情况；

（三）上市公司再融资方面：

- 1、再融资品种及发行条件；
- 2、各类再融资审核情况；

二、参加培训的主要人员

隆基机械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具体如下：

序 号	姓 名	职 务
1	张海燕	董事长兼总经理
2	刘建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3	王德生	董事兼副总经理
4	刘玉里	董事兼副总经理
5	王忠年	监事
6	秦绪林	监事
7	呼国功	监事

三、培训的效果

宏信证券的本次培训得到了隆基机械的积极配合，全体参与培训人员均进行了认真深入学习，了解了上市公司关于2018年新发布相关政策、并购重组、上

市公司再融资的相关规定，对 2018 年新发布相关政策有了一定程度了解，同时加深了对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认识。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此页无正文，为对《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山东隆基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朱先军

陈 琳

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 年 12 月 25 日